

获嘉县2025年亢村镇丰乐屯 村农村公益事业第二批重点 村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获采谈判采购-2025-73



已审核同意发布。

王心。

采 购 人：获嘉县亢村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华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获嘉县2025年亢村镇丰乐屯 村农村公益事业第二批重点 村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获采谈判采购-2025-73



采 购 人：获嘉县亢村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华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 第四章 评审办法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第七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获嘉县 2025 年亢村镇丰乐屯村农村公益事业第二批重点村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获嘉县 2025 年亢村镇丰乐屯村农村公益事业第二批重点村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 8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获采谈判采购-2025-73
- 2.项目名称：获嘉县 2025 年亢村镇丰乐屯村农村公益事业第二批重点村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3925652.4 元
最高限价：3925652.4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获采谈判采购-2025-73-1	获嘉县 2025 年亢村镇丰乐屯村农村公益事业第二批重点村项目	3925652.4	3925652.4	是	3925652.4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对亢村镇丰乐屯村农村内铺设15-18公分厚砼13206平方米，铺设人行道4912平方米；铺设直径300-600的排水管网5362米，修复砼路面3582.4平方米；安装6米高路灯68盏；修建树池632套，栽种绿化树632棵；100立方玻璃钢化粪池1座等工程。（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5.2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5.3 包号划分：1 个分包

5.4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工期）：9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在本单位注册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3.2 信誉要求：供应商须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本单位的基本信息及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提供网站的查询截图】。

4、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1.时间：2025年12月9日08:30时至2025年12月10日18:00时止（北京时间）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方式：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xxzf格式)及资料。

4.售价：0元/份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5年12月12日8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5年12月12日8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获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它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2.各供应商在谈判会议结束前务必要在远程开标大厅保持在线的状态，要求在开始二次及三次（最终）报价的30分钟内完成报价，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的视为放弃，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监督部门信息

名称：获嘉县财政局

社会统一代码证:11410724005563689X

联系人：卢飞

联系电话：0373-6308025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获嘉县亢村镇人民政府

地址：获嘉县亢村镇

联系人：彭翔

电话：0373-479015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华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获嘉县史庄镇海棠大道 19 号

联系人：张天慧

联系方式：15660124321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天慧

联系方式：15660124321

河南华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8 日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获嘉县亢村镇人民政府 地址：获嘉县亢村镇 联系人：彭翔 电 话：0373-4790151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华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获嘉县史庄镇海棠大道19号 联系人：张天慧 联系方式：15660124321
3.	项目名称	获嘉县2025年亢村镇丰乐屯村农村公益事业第二批重点村项目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5.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控制价）：3925652.4元； 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谈判保证金	免收
8.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标准
9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0	供应商资质条件、项目经理资格	详见谈判公告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	不接受

	标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3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3个工作日
14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工程量清单及采购人发出的书面答疑或补充文件
15	供应商要求澄清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同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16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谈判公告
17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自谈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8	谈判保证金	无
19	签字或盖章要求	<p>电子响应文件</p> <p>(1) 所有要求谈判供应商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谈判供应商的 CA 印章。</p> <p>(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p> <p>(3) 工程量清单报价封面的签字、盖章执行以下要求：采用电子版工程量清单报价的清单封面须加盖投标人CA印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CA 印章。</p>
20	响应文件数量及制作要求	<p>(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 xxtf 格式) ,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p> <p>(2)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p>

		(3) 供应商必须使用企业CA密钥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1	递交响应文件	<p>1. 供应商需上传加密电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p> <p>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详见公告。</p> <p>3. 加密电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须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p> <p>4. 谈判开始时，供应商必须凭 CA 密钥在规定时间内远程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解密。</p> <p>5.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p>
2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3	谈判时间和地点	详见谈判公告
24	谈判小组的组建	<p>谈判小组构成：采购人代表 1 人，相关专业专家 2 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人从相关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依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 。
25	履约保证金	无
26	监督部门	获嘉县财政局
27	付款方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合同金额70%，经审计后付至审定金额97%，一年后付清剩余款项。
28	解释权	本项目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29	代理费	人民币3万元，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交纳。

30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内容	<p>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响应文件中附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对此项政策已了解”的知晓函的原件扫描件商在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p>
31	其他说明	<p>1、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严格按照《新乡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实施办法》（新人社办【2022】49号）执行。</p> <p>2、成交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转包，分包或肢解分包给他人（采购文件允许的部分除外），响应文件中不得出现与分包有关的内容。供应商须承诺投标中及成交后不存在出借资质等行为，一旦出现上述行为，除接受行政处罚外，还应自愿承担工程总款 10%的民事责任。</p> <p>3、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投标报价清单中夜间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须足额计取。</p>
32	农民工工资保障	<p>供应商出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保证书，提供且未被列入尚在执行期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及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截图，否则无效投标。</p>
33	中小企业政策	<p>依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规范预算编制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再进行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p>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是指建筑业。
34	同义词语	本文件中“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谈判文件”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本文件中“招标公告”、“采购公告”、“谈判公告”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本文件中“供应商”、“投标人”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本文件中“招标人”、“采购人”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本文件中“响应性文件”、“响应文件”、“投标文件”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本文件中“合同履行期限”、“工期”、“服务期”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本文件中“中标人”、“成交人”所表述的为同一内容。
35	验收要求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
36	注意事项	<p>1、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负。</p> <p>2、本次谈判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评标，供应商需要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xxtf 格式）。</p> <p>3、竞争性谈判二次报价，也将予以远程报价，供应商登录远程谈判项目，在评标过程中受到远程报价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报价。</p> <p>4、供应商应在谈判结束前一直在线，以便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30 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及进行二轮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p> <p>5、谈判公告同为本次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p>

		<p>6、CA 数字证书应保证在开标当日有效且能正常使用。</p> <p>7、多家响应人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机器码一致的所有响应文件均做无效文件处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报送相关管理部门。</p> <p>8、集中到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可能出现由于投标企业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不熟练、网络拥堵等不可预知的情况而且无法及时解决，丧失投标机会，请各投标企业提前制作、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p>
37	<p>根据豫财购[2021]6号文件要求，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p>	<p>(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p> <p>(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p> <p>(三)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p> <p>(四)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p>
38	<p>特别提醒</p>	<p>提醒：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安全性做好防护，避免与他人投标文件IP地址重复，否则将面临被废标和受到处罚风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谈判须知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代理机构”是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

2.4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维修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均为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3.2 谈判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谈判公告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3.2 谈判供应商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谈判供应商，其响应性文件无效。

4. 竞争性谈判费用

4.1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4.2 代理报酬：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5. 法律适用

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谈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6.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谈判供应商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本谈判文件并参加竞争性谈判，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6.1 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招标采购单位，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6.2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6.3 参与招标谈判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供应商应单独书面保证，否

则视为无效文件。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7.1 竞争性谈判文件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细则

第五章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第六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重复现象、排版错误等问题的，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否则视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完整、齐全无异议。

7.2 谈判供应商被视为（或有义务）充分熟悉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谈判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谈判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并书面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投标将会被拒绝。

8.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8.1 谈判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 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 个工作日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出，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如果在上述规定时间内，供应商没有书面提出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无异议，事后供应商再对招标文件内容提出的任何异议，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予受理，响应文件需对上述内容做出书面的实质性文字响应，否则该投标将被拒绝。

8.2 如果在上述规定时间内，谈判供应商没有书面提出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无异议。

9.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9.1 若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两个工作日前通知代理公司，代理公司将予以答复。

9.2 若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两个工作日前通知代理公司，代理公司将予以答复。

9.3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社会代理机构可以对谈判通知书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及时下载更正或补充文件，不足三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当谈判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代理公司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9.4 各谈判供应商及时关注网站，及时获取相关修改或补充内容。若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关注网站获取相关修改或补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其风险概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 响应性文件

10. 谈判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11.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1.1 响应性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除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1.2 若谈判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1.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2.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性文件应包括商务、技术、报价等内容（有关具体格式及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并编制带有详细页码的（二级）目录，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提出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未编制目录或未标注页码，

按无效标处理。

12.2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提供“第四章 评审办法和评审细则”规定的评审项目相关的所有证明证件。若谈判供应商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响应性文件被视为无效或影响评审结果。

12.3 响应文件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的要求提交相关附件表格，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无响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响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提交，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响应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2.4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正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身份证及拟派任命书等所有资格审查材料的扫描件。

12.5 谈判文件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顺序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谈判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是供应商自身的责任。

12.6 重大偏差（负偏差）系指投报产品的质量、技术指标、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或无效的。对某一项技术指标重大偏差的认定，由谈判小组一致认定，如谈判小组在某一项技术指标的重大偏差的认定上出现意见分歧，由谈判小组进行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决定的原则确定，并作书面详细记录并由谈判小组签字确认。

12.7 知识产权：报价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软件及服务或货物、软件及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13. 谈判报价

13.1 谈判供应商的报价是谈判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人工、材料、机械、措施、材料检验试验、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文件规定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定的风险费用。谈判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中必须独立声明不可竞争费已足额计取且中标后在施工过程中做到专款专用，严格落实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规费和依法纳税，不得将此费用挪作其他，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报价时谈判供应商应综合考虑项目的风险、难易程度，报价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报价应包括上述各项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限内可能产生的

物价变化、政策调整、市场经营风险等多种因素。一旦中标，合同签订后合同价格将不得变动，否则作为无效投标。

13.2 除特殊要求外，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代理公司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本次谈判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3.3 谈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价格为第一次报价。供应商必须在第一次报价表里备注一栏，写清楚本条所包含的报价因素，来确认一旦中标后不会变动的合同价，无此内容的，一律按无效文件处理。在谈判过程中，谈判供应商每轮报价不得高于上轮报价，谈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即为签订合同价，最后报价中每一子目价格按第一次报价中对应子目价格同比例调整。

13.4 竞争性谈判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最终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13.5 谈判的货币：本次采购的货币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4. 谈判保证金：免收

15.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

15.1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以第二章中规定的具体时间为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5.2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公司可于竞争性谈判有效期满之前，征得谈判供应商同意延长竞争性谈判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谈判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谈判，同意这一要求的谈判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竞争性谈判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6.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及形式

16.1 响应文件应按本谈判文件第六章有关要求编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供应商应按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要求上传响应文件，项目经理的所有证明材料均须项目经理签字，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1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 响应文件中应逐页加盖单位电子签章、骑缝章和法人签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CA印章。

(3) 清单报价封面必须法人签字或签章，填写日期，封面内容完整，编制总说明符合招标清单要求。

四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7、响应性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18.2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280095。

19. 迟交的响应性文件

19.1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20.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谈判响应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电子交易系统最后一份谈判响应文件为准。

21. 供应商不得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起至竞争性谈判有效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

五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22.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22.1 竞争性谈判、二次报价，将予以远程报价，供应商登录远程谈判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远程报价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报价。响应文件中的第一次报价表中应注明工程缺陷责任期时间。未提供则为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应在谈判结束前一直在线，以便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及进行二轮及最终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2.2 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结束前一直保持在线，谈判过程及最终报价时间为15-30分钟（由谈判小组确定），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谈判小组有权取消该谈判供应商的谈判资格。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23. 谈判小组

23.1 本项目将采用电子评标，评标工作将在依法产生的谈判小组内部独立进行。采购人将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专家2人，与采购人代表1人共同组成竞争性谈判小组（3人）。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本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通过“新乡网上开评标系统”，按照规定的电子评标程序，进行比较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23.2 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3.3 谈判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谈判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有权要求响应人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谈判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谈判小组的通知接受质询。单独做出承诺，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4.2 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要求响应人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

响应人的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4.3 谈判供应商不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在线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5. 特别注意事项:

25.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本项目将宣布废标并宣布废标原因:

- (1) 按规定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经评审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 谈判小组一致认为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无法接受、或高于市场平均价格
- (4) 相互串通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谈判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A、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谈判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谈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拟派项目经理未在其相关证书、证明材料、承诺等

亲笔签名的。

25.2 谈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可取消其谈判资格

- (1)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的;
- (2) 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

25.3 谈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 (1) 交货(完工)期(工期)不确切或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 (3) 谈判供应商最后报价表中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中存在缺(漏)项的 ;
- (4) 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
- (5) 被谈判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差的;
- (6)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所谓重大负偏差是指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的响应在范围、质量、数量和完工期限、技术规格要求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重大负偏差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6.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6.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谈判供应商。

26.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谈判文件第三章。

26.3 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第三章中公布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谈判过程保密

27.1 谈判是竞争性谈判的重要环节，谈判工作在谈判小组内独立进行。谈判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谈判供应商或与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27.2 谈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询问谈判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7.3 在谈判期间，代理公司工作人员负责与谈判供应商进行联络，谈判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代表私下交换意见。

27.4 代理公司和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谈判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8.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 根据谈判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确定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将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媒体上进行公告。

28.2 谈判结束后，采购人保留必要时对成交候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有资料真实性、合法性进行实地考察的权利。经查实，若供应商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社会代理机构将建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做出列入不良记录、停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5.4对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

六、免责条款

36. 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招标（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详见附件）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1.6除招标文件有强制性规定以及不可竞争部分以外，投标报价由投标人自主确定，但不得低于其成本。

1.7工程量清单计价所涉及的生产资源（包括各类人工、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临时设施、临时用水、临时用电等）的投标价格，应根据自身的信息渠道和采购渠道，分析其市场价格水平并判断其整个施工周期内的变化趋势，体现投标人自身的管理水平、技术水平和综合实力。

1.8管理费应由投标人在保证不低于其成本的基础上做竞争性考虑；利润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和综合实力做竞争性考虑。

1.9投标报价中应考虑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承担的风险范围以及相关的费用。

1.10投标总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为实施、完成招标工程并修补缺陷以及履行招标文件中约定的风险范围内的所有责任和义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略）

参照住建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3-0201）示范文本第二部分通用条款内容。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月__日

目录

- 一、竞争性谈判函
- 二、第一次报价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谈判项目承诺书
- 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八、施工组织设计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十、服务承诺
- 十一、其他材料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八、施工组织设计

响应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曲线图**、**进度计划网络图**（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施工总平面图**、**临时用地表**等；**施工方案**，总体安排合理，合理运用先进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科学合理的建议。**工期保证措施**：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程责任期及工程缺陷期的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紧急情况处理方案，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

(二)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注：项目经理应附注册证书、身份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学历证的扫描件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签字（法人和项目经理签字）。

十一、服务承诺书

我方保证按以下承诺内容认真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接受相应处罚或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格式自拟

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 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十二、其他材料

（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有）

（符合监狱企业单位的填写，不符合的也须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 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二)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符合监狱企业单位的填写，不符合的也须提供本函）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 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